

2019 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 资金）项目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月



目 录

一、 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背景.....	- 1 -
(二) 资金概况.....	- 1 -
(三) 项目实施概况.....	- 2 -
二、 绩效评价说明.....	- 5 -
(一) 评价目的和评价对象.....	- 5 -
(二) 评价原则与方法.....	- 5 -
(三) 评价依据.....	- 6 -
(四) 评价流程.....	- 6 -
三、 评价结果.....	- 7 -
(一) 总体结论.....	- 7 -
(二) 绩效分析.....	- 7 -
四、 存在问题.....	- 16 -
(一) 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	- 16 -
(二) 年初资金预算不够精确, 存在预算调剂使用现象.....	- 16 -
(三) 资金审核、监督管理方面不完善.....	- 16 -
(四) 部分项目与目标关联度不够紧密, 且管理上存在较大风险.....	- 17 -
(五) 部分项目基层单位申请不积极, 资金需求调研论证有待加强.....	- 17 -

五、 相关意见和建议.....	18 -
（一）积极探索更有效的绩效管理模式.....	18 -
（二）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19 -
（三）建立健全财政资金管理与监管制度.....	19 -
（四）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合理性加强调研论证，使财政资金使用发挥最大效益.....	20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扶持中山市农业产业发展，中山市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市农业农村局”）申报了 2019 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该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等五个项目，涉及全市中、养、技术和休闲农业。专项资金由市农业农村局申报，市财政局审定发放。

（二）资金概况

2019 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预算安排为 880.00 万元，调剂资金 122.00 万元，调剂后的金额为 788.00 万元，2019 年实际支出金额 744.27 万元，整体资金使用率为 94.45%。具体资金安排情况如表 1-1。

表 1-1 2019 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整体使用概况

序号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金额（万元）	预算调剂金额（万元）	调剂后的金额（万元）	资金使用率
1	市农业农村局	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	100.00	15.00	115.00	100.00%
2	市农业农村局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	250.00	70.00	180.00	100.00%
3	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	110.00	20.00	90.00	99.11%
4	市农业农村局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	70.00	0.00	70.00	97.14%
5	市农业农村局	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	350.00	17.00	333.00	87.71%
合计			880.00	122.00	788.00	94.45%

如表 1-1 所示，除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由于种植大棚补贴农户申领额度不足的原因导致整体使用率未达到 90.00%外，其余 4 个项目的资金使用率均达到 90.00%以上。

（三）项目实施概况

1.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

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 2019 年预算安排金额为 100 万元，年中进行了预算调剂，调增预算金额 15 万元，实际支出 115 万元，用于支持中山市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规范生产经营、开展项目建设、提高发展能力等方面。经各镇区申报，市农业农村局组织评审专家组对项目评审后拟定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经公示无异议后报市政府审批。最终确定项目资金分配金额为 115 万元，其中用于扶持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奖励 39 万元，共补贴农场 13 家；用于会计补贴 33.90 万元，共补贴农场 29 家；用于项目补助 27.10 万元，共补贴农场 5 家。用于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奖励 15 万元，共补贴农场 3 家。

2.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

2019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为 250 万元，年中进行了预算调剂，调减预算金额 70 万元，实际支出 180 万元，主要用于 2019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的相关项目支出。

根据省《关于印发<广东省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

财政奖补工作指南（修订稿）的通知》（粤农〔2012〕184号）文件要求，市农业农村局通过审查申报资料、现场踏勘等方式，从项目的议事程序、公示情况、农民筹资、资金筹措、投资规模、资金安排、项目真实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核把关，综合考虑项目资金情况，经审核评定，黄圃镇、东凤镇和阜沙镇共3个镇区、25个项目通过申报，资金已于当年下拨于各镇区的财政分局。

3.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项目

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2019年预算安排金额为110万元，年中进行了预算调剂，调减预算金额20万元，实际支出89.20万元。该项目共分三个子项目，分别为农业科技示范户项目、农业科技特派员项目及畜禽品种保护与推广项目。

农业科技示范户项目。农业科技示范户采取“事后补贴”的形式，被认定为中山市农业科技示范户的，当年按每户补贴5万元标准进行奖补。2019年资金支出40万元。

农业科技特派员项目。根据《关于印发中山市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农财〔2016〕11号）文件：农业科技特派员资金补助标准：“1.受聘的农业科技特派员单位属市外的，按对接一个服务对象给予1.2万元标准进行补助，受聘的农业科技特派员单位属市内的，按对接一个服务对象给予1万元标准进行补助；2.补助给大专院校、科研机构的经费，按其派出的专家人数来计，每人每年补助标

准为 1.2 万元”。2019 年资金支出 19.2 万元。

畜禽品种保护与推广奖补项目。畜禽品种保护与推广项目奖补标准：专项资金实行以奖代补，采取“事后补贴”的形式，项目经市农业农村局组织验收合格后，按每户补贴不高于 15 万元标准进行奖补。经专家审核评定 2019 年中山市石岐鸽养殖有限公司、中山市潮兴家禽发展有限公司、中山市八哥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分别获得畜禽品种保护与推广奖补项目补助，2019 年该项目预算金额为 30 万元，不满足每家补足 15 万元，因此按比例分配每家补助 10 万元，资金共支出 30 万元。

4.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

2019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共计 70 万元，实际支出 68 万元。根据《中山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通过各镇的申报、专家评审、信息公示等程序，对 13 家获得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的单位进行奖励。

5.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

2019 年度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预算安排金额 350 万元，年中进行了预算调剂，调减金额 17 万元，实际安排资金预算 333 万元，实际支出 292.07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87.71%。至 2019 年底，农机购置补贴机具 4311 台/套，补贴金额 171.82 万元，直接受益农户 688 户；种植大棚购置补助面积 139.4 亩，补贴金额 120.25 万元。

二、绩效评价说明

（一）评价目的和评价对象

1.评价目的

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对 2019 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提出建议，推动项目资金主管部门不断改进，提高行政效能。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部门预算安排的依据，促进财政资源合理有效分配，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19 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包括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五个项目，共计金额 880.00 万元。评价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价原则与方法

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项目的效率性、有效性、公平性的比较和分析，检测评价支出效率和支出效果。结合 2019 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项目特点，评价方法主要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指标分析，并辅以部分定性分析。

（三）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3.《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财绩〔2019〕11号）；
- 4.《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控制和考核指标体系框架（试行）》的通知（粤财绩〔2017〕30号）；
- 5.《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实施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粤财绩〔2016〕4号）；
- 6.《关于印发<中山农业农村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的通知》（中农〔2018〕174号）；
- 7.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基础信息表》及佐证材料；
- 8.其他农业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办法等。

（四）评价流程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为2020年6月至2020年10月，分为前期准备、单位自评、座谈及现场考察、综合分析与报告撰写等四个阶段。

6月-8月，绩效评价工作组完成了项目单位培训等前期准备方面的工作，并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绩效材料对该项目进行了初步审核，形成了初步意见反馈给项目单位。并于8月18日和市农业农村局进行了现场专家座谈会。

9月-10月，绩效评价专家组将项目单位的佐证材料、现场考察座谈情况以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整理汇总，综合分析形成市农业农村局绩效评分表和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果

（一）总体结论

通过分析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专家组对“2019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进行了评审，该项目属延续性常态化项目。整体上来看，该项目程序合理、目标明确、制度健全、管理符合规范性要求、保障措施完备、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综合分析2019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项目的绩效得分为86.5分，绩效等级为“良”。

（二）绩效分析

1.决策分析

该指标主要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6.5分，得分率为82.5%。

（1）项目立项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项目立项程序是否规范。根据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项目立项文件，本次绩效评价涉及的5个项目，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立项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2）绩效目标

该指标主要考核绩效目标是否合理、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明确。根据前期与资金使用单位的座谈了解，2019 年农业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为：保障中山市农业稳定发展。根据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项目预算申报表，本次绩效评价涉及的 5 个项目，绩效指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但该专项资金的支出方向主要为财政奖补形式，年初指标设置中产出指标多为数量指标，未设置考核奖补发放合规性和时效性方面的指标，未能体现奖补资金申报、发放的合规性和发放的及时性，内控的健全性等内容，建议结合实际情况和上述内容设置项目产出指标。

（3）资金投入

该指标主要考核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根据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项目可行性报告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预算编制具有政策依据，与项目内容匹配，与项目单位、地方实际情况相适应，如“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项目，项目单位根据《关于印发中山市扶持培养家庭农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农财[2015]42 号文件精神，2019 投入扶持培养家庭农场专项资金 115 万元，项目支出方向与扶持家庭农场发展相匹配，与中山市实际情况相适应。

2.过程分析

该指标主要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指

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为 80%。

(1) 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考核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到位率方面:该指标反映各类资金到位率。2019 年农业专项资金主要支出形式为奖补资金。截至评价日期，资金均已到位，具体到位情况见表 3-1。

表 3-1 资金拨付到位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应下达资金 (万元)	实际拨付资金 (万元)	资金拨付到位时间
1	扶持培育家庭农场 专项资金	115	115	2019.7.30 拨付第一批 100 万; 2019.10.29 拨付第二批 15 万
2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 一事一议财政奖补 市级配套资金	180	180	2019.11.30 拨付给相关镇区 180 万
3	农业科技推广奖补 资金	89.2	89.2	2019.8.8 拨付农业科技示范户 40 万元; 2019.11.15 拨付农业科技特派员项目 19.2 万元; 2019.12.4 畜禽品种保护与 推广奖补项目 20 万; 2019.12.6 畜禽品 种保护与推广奖补项目 10 万;
4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 验检测奖补资金	68	68	2019.8.27 拨付第一批 26 万元; 2019.12.20 拨付第二批 42 万元;
5	购置引进先进农业 机械补贴资金	292.07	292.07	2019.11.20 拨付第一批 22.59 万元; 2019.12.6 拨付第二批 120.25 万元; 2019.12.12 拨付第三批 149.23 万元

预算执行率方面:该指标反映各类资金使用支出情况。

2019 年农业专项资金分为 5 个项目，整体资金使用率为 94.45%。

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该指标主要考核各类资金到位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经现场核查，根据查验市农业农村局提供的资金管理文件和相关记账凭证，2019 年农

业专项资金 5 个子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

该指标主要考核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该指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农业专项资金的申报、分配、审批、拨付、监督管理等方面设置了相应制度。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申请奖补材料的提供存在缺陷，无法证明是否符合奖补要求。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项目提交的人机照片，照片内容无法分辨所购置农业机械的型号和包装内部农业机械的具体状况，无法确认实物与购买合同所载机械是否相符。建议在以后验收过程中，如作为项目管理佐证材料留存，在进行人机合影时，照片需要拍到农业机械的编号，方便后续监督；二是农业特派员项目中，项目单位和农业特派员签订的委托合同未对农业特派员的工作内容提出约束性要求，不利于后期成果的考核。

3.产出分析

该指标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预算控制 4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7.00 分，得分率为 90%。

（1）产出数量

该指标反映 2019 年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的产出数量完成情况。根据市农业农村局提供的项目产出数量文件，2019 年该项目预期产出指标基本完成，具体完成情况见表 3-2。

表 3-2 产出指标设置及完成情况

序号	项目	产出数量指标	预期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1	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	2019 年全市新增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数量	10 家以上	13 家	已完成
2		2019 年全市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总数	达到 100 家或以上	110 家	已完成
3		项目补助数量	1 家及以上	5 家	已完成
4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	择优对镇区进行奖补，选取奖补镇街数量	3 个镇区	3 个镇区	已完成
5		择优对村进行奖补，选取奖补村数量	10 个	12 个	已完成
6		奖补项目数量	20 个	25 个	已完成
7	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	提纯保种选育优质石岐种，精选出石岐种鸽数量	石岐种鸽 5 万对，年内上市乳鸽 50 万羽	选育 5 万对种鸽生产任务，年出栏石岐乳鸽 110 多万羽	已完成
8		培育增加优质商品猪数量	产猪仔 48 窝，增加上市商品猪 430 头	引进种猪 66 头，年内可产猪仔 48 窝，增加上市商品猪 431 头	已完成
9		确定农业科技示范户数量	6 户	8 户	已完成
10		聘请农业科技特派员数量	15 名	20 名	已完成
11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	无公害农产品新增数	至少 6 个	8 个	已完成
12		无公害农产品及绿色食品复审换证数	至少 9 个	11 个	已完成
13		绿色食品认证申请	至少新增 1 个	1 个	已完成
14	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2500 台/套	2500 台/套	4311 台/套	已完成
15		直接受益农户数 500 户	500 户	688 户	已完成

(2) 产出质量

该指标反映 2019 年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的产出质量完成情况。市农业农村局完成中山市 2019 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补助发放工作，按照预算标准支付各项补助，发放无错漏。本专项资金的投入对推动中山市农业稳定发展发挥了作用。

（3）产出时效

该指标反映 2019 年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完成及时性。根据单位提交的预算申报表，市农业农村局项目计划完成周期为：2019 年 1 月 1 日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的 5 个项目完成年初设定任务，完成及时性较高。

（4）预算控制

该指标反映 2019 年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的预算控制情况。2019 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预算安排为 880.00 万元，调剂资金 122.00 万元，资金调剂原因如表 3-2,调剂后的金额为 788.00 万元,2019 年实际支出金额 744.27 万元，整体资金使用率为 94.45%。

表 3-3 资金调剂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金额（万元）	预算调剂金额（万元）	调整方向	调整原因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金额（万元）	预算调剂金额（万元）	调整方向	调整原因
1	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	100.00	15.00	调增	根据省农业农村厅于 2019 年 5 月印发的《2018 年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名录》，中山市有 3 个家庭示范农场被评为省级示范农场，根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省级示范农场可获得一次性奖励 5 万元，奖励资金应在“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中安排。中山市农业农村局已于 5 月完成专家评审，6 月确定了资金分配方案，无剩余指标安排 3 家省级示范农场的奖励资金
2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	250.00	70.00	调减	因为“2019 年农用地土壤防治经费”此前没有明确实施主体，市农业农村局未做专项预算，市农业农村局申请将“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70 万元
3	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	110.00	20.00	调减	和“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20 万元，共 90 万元调剂到“2019 年农用地土壤防治经费”
4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	70.00	0.00	无调整	/
5	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	350.00	17.00	调减	2019 年中山市开展了政策性水稻、玉米、马铃薯、生猪等保险，中央保费补贴需承担 69 万元，由于中山市已对 2015-2017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中央保费补贴资金进行了清算，但未收到 2018、2019 年度中央下拨的保费补贴资金，资金缺口 69 万元。市农业农村局申请从“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调剂 17 万解决资金缺口
合计		880.00	122.00	/	/

4.效益分析

该指标主要包括效果性、公平性 2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

值 30 分，评价得分 27.00 分，得分率 90%。

(1) 效果性

该指标反映 2019 年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根据市农业农村局提供的项目文件，2019 年该项目预期效益指标大部分完成，具体情况见表 3-3。但存在以下问题：部分绩效指标证明力度不足，如“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中的养殖场收益情况”，单位提供的证明材料为企业提供的证明材料说明，缺乏权威性数据证明。

表 3-4 效益指标设置及完成情况

序号	项目	产出数量指标	预期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1	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	获得本专项资金扶持的家庭农场 2019 年场均销售收入额	20 万元以上	90.6 万元	已完成
2		项目实施增加农场发展信心，家庭农场数量稳定增长	稳定增长	2017 年，新增家庭农场 28 家，2018 年新增家庭农场 22 家，2019 年新增家庭农场 13 家	近 3 年，家庭农场数量持续增长，增长幅度有所下降
3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	项目建成后受益人口数量	5 万以上	8.4683 万人	已完成
4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	改善我市村民的生活生产条件的村居数量	8 条村	12 条村	已完成
5	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	增加鸽场养殖收益额	增加鸽场养殖效益 400 万元以上；增加猪场养殖效益 87 万元	增加鸽场养殖效益 400 万元以上；增加猪场养殖效益 87 万元	佐证资料为单位提交的效益证明，证明力度不足
7		增加鸡场养殖效益	300 多万元以上	300 多万元以上	佐证资料为单位提交的效益证明，证明力度不足
8		科技示范带动周边农户数量	70 户以上	73 户	已完成

序号	项目	产出数量指标	预期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9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	种植业和畜牧业的无公害农产品及绿色食品保有量保持增长	保持增长	2018年31家，2019年44家	已完成
10		无公害农产品和绿色食品抽检合格率	98%	98.73%	已完成
11		种植业和畜牧业的无公害农产品及绿色食品抽检覆盖率	60%以上	60%	已完成
12	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	较大以上农机安全事故	0	0	已完成
13		水道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4.5%	84.5%	已完成
14		市农机总动力	80.5千瓦	80.5千瓦	已完成
15	整体效益指标	农民年均收入增长率(%)	大于0	已完成	已完成
16		项目受惠人数达标率(%)	100%	已完成	已完成

(2) 公平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公众满意度。2019年针对接受补助人员满意度调查问卷共发放了197份问卷，回收195份，其中关于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发放46份，回收44份，关于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发放63份，回收63份，关于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发放9份，回收9份，关于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发放13份，回收13份，关于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发放66份，回收66份，以上各项补贴满意度均达90%以上，具体问卷分析见下表：

表 3-5 问卷分析一览表

补贴内容	满意度	满意度分析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满意度(%)
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		44	2	0	95.65%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		63	0	0	100%
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		9	0	0	100%

补贴内容	满意度	满意度分析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		13	0	0
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		66	0	0

四、存在问题

（一）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

一是绩效指标设置全面性不足。根据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 5 个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和可行性报告，2019 年市农业农村局单位年初所设产出指标多为数量指标，缺乏质量指标，指标设置不够全面。

二是部分绩效指标证明力度不足。如“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中的养殖场收益情况”，单位提供的证明材料为企业提供的证明材料说明，缺乏权威性数据证明。

（二）年初资金预算不够精确，存在预算调剂使用现象

在 5 个项目中，共有 4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调剂，占比 80%。例如，2019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预算安排 250.00 万元，预算调剂涉及金额 70.00 万元，这种资金调剂不仅对市农业农村局预算执行、决算带来不利影响，同时给市财政年度预算统筹安排、资金调配带来工作困扰。

（三）资金审核、监督管理方面不完善

1. 补贴申请审核不严谨。如“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项目中，市农业农村局将补贴对象提供的人机合影照片

作为购置审核证明之一，但照片内容无法分辨所购置农业机械的型号和包装内部农业机械的具体状况，无法确认实物与购买合同所载机械是否相符。

2.合同风险防控意识不强。根据市农业农村局提供的与科研院所签订的“选派农业科技特派员服务协议书”，协议中仅涉及选派农业科技特派员人员名单，薪酬和简单的工作内容，未明确农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的具体任务、工作成果、违约责任、解决争议方法等条款，风险防控意识有待加强。

（四）部分项目与目标关联度不够紧密，且管理上存在较大风险

为支持示范性家庭农场规范生产经营、开展项目建设、提高发展能力，市农业农村局设置了会计补贴项目，补助标准是按照当年购买会计代理费用的80%。该项目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起到引导农户规范做账、规模化经营的作用。但是在执行过程中，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中要求申报材料为委托代理合同和发票，定价为协议定价，容易出现代理费用价额高于市场价格，导致补贴金额虚高的情况。如现场核查申报材料发现，同一家会计事务所提供会计做账服务，不同农场支付的服务费用不同，一方面这种情况的产生是由于不同农场的工作内容、资金量大小不同，但另一方面在不能明确工作服务内容、资金量的情况下，无法判断这些价格是否公允难以衡量。项目管理方面上存在较大风险。

（五）部分项目基层单位申请不积极，资金需求调研论

证有待加强

经现场座谈了解，2019 年申报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的镇区不多。经过市农业农村局的多次宣传组织，只有 3 个镇区申报，基层申报不积极，且按照项目申报制度，申报项目应先入库安排预算，再实施。实际执行过程中，部分项目在申报前实际已完工，流程倒置，未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

五、相关意见和建议

（一）积极探索更有效的绩效管理模式

一是优化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坚持“绩效优先”的原则，制定更加科学的评审内容，加强对各职能科室申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辅导、审核、监督，把绩效目标作为资金分配的重要标准，对于安排了资金额度的项目，均应设置与其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的绩效目标，目标值应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适应。

二是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加强绩效目标的约束力。各职能科室应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坚持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原则，明确短期、中期、长期目标和具体量化绩效考核目标，细化量化考核指标，实施绩效目标“三性”管理，明确项目的产出要求，加强绩效目标的约束力。

三是提高资金使用单位对财政资金绩效管理的认识。绩效管理工作不仅是项目资金主管部门的责任，而且也是资金使用单位的责任。因此，项目资金主管部门要根据绩效自评

工作要求，定期组织资金使用单位进行系统的绩效评价培训，提高大家对财政资金绩效管理的认识；同时，要求各资金使用单位在项目开展的过程中将项目的资料围绕绩效评价的要求进行归集，以便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序进行。

（二）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一是测算项目预算规模基准值，提高预算准确性。梳理该专项资金近年预算支出情况，细化支出预算测算依据，测算各项目的预算规模基准值，参考基准值，适度调整项目预算。

二是实施项目库管理制度，保持项目库动态更新，精细化预算。对项目实际完成进度要形成规范化上报机制。只有准确掌握库内项目实施进度、实际调整等情况，才能在下一年预算编制中做出及时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建立健全财政资金管理 with 监管制度

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完善管理办法。一是针对“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项目人机合影照片内容简略问题，建议市农业农村局完善项目申报评审条件，人机合影照片需包含农业机械整体照片、机械铭牌照片以及和补助对象的合影照片，机械铭牌需和采购发票或者合同上的机械型号一一对应；二是对选派农业科技特派员服务协议书内容简单问题，建议市农业农村局完善协议条款，明确协议双方权利与义务、需要提交的工作成果、违约责任、解决争议方法，从而有效控制合同履约风险，保障财政资金使用发挥

效益。

（四）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合理性加强调研论证，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一是针对会计补贴项目，建议市农业农村局加强项目论证调研，寻找更合理科学的补助方式推动家庭农场的规模化发展。如考虑该项政策初衷是为了引导示范农场做大做强，项目主管部门可以考虑事后在农场规模方面做奖补。二是针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建议开展调研，摸清基层建设需求。同时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提前组织项目入库申报，按需求合理安排预算，防止为完成支出率而花钱。

附件:

2019年度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意见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分)		7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得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得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得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得1分; ⑤项目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得1分。	5.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0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得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得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得0.5分; ④是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得0.5分。	2.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明细化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过程 (20分)	20		8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2分。	3.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5分。	2.0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镇区财政分局的资金,根据各项目实际拨付情况请款判断。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4	4.0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4	4.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	4.0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	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组织 实施	8	制度执行 有效性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得1分。	2.0
			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2	反映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2019年全市新增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10家以上，2019年全市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总数达到100家或以上，得1分； ②项目补助数量1家及以上，得1分；	2.0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2	反映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择优对镇区进行奖补，选取约3个镇区进行奖补，得0.5分； ②择优对村进行奖补，选取约10条村进行奖补，得0.5分； ③对符合一事一议奖补范围的村级公益项目进行奖补20个，得1分；	2.0
			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2	反映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提纯保种选育优质石岐种，精选出石岐种鸽5万对，年内上市乳鸽50万羽，得0.5分； ②截至2020年5月，培育增加优质商品猪出栏，预计年内可产猪仔48窝，增加上市商品猪430头，得0.5分； ③确定农业科技示范户6户以上，得0.5分； ④聘请农业科技特派员15名，得0.5分；	1.0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2	反映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无公害农产品新增数至少6个，得1分； ②无公害农产品及绿色食品复审换证数至少9个，至少新增1个绿色食品认证申请，得1分。	2.0
产出 (30分)	30		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2	反映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2500台/套，得1分； ②直接受益农户数500户，得1分；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质量	1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完成中山市2019农业专项资金(剔除粮食直补资金)补助发放工作,按照预算标准支付各项补助,发放无错漏,(1、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的扶持奖补,2、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3、农机购置补贴,4、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5、农业科技推广奖补;每项各得2分),共10分; 2.各项补贴工作未按照预算完全支付的,按照实际支付情况(实际支付/预算金额)计算得分; 3.各项补贴未按照文件规定或者标准支付,出现发放错误等情况,该单项补贴不得分。	8.0
		产出时效	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5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项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5。	5.0
		产出成本	5	反映事项预算控制的合理性。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3.0
		成本控制	2	反映成本控制的合理性,即反映预算执行结果是节约还是超支等具体情况及原因。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根据分项目资金以奖补类为主的实际情况进行判断。	2.0
		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3	反映扶持培育家庭农场专项资金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获得本专项资金扶持的家庭农场2019年场均销售收入达到20万元以上,得1.5分; ②获得本专项资金扶持的家庭农场满意度达90%及以上,得1.5分;	2.0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3	反映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建成后受益人口,达到5万以上,得1.5分; ②改善我市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8条村村民受惠,得1.5分;	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益 (30分)	30	效果性	25	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3	反映农业科技推广奖补资金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增加养殖场养殖效益达到目标值,效益数值可根据实际情况设定,得1.5分;②科技示范带动周边农户达70户以上,得1.5分。	2.0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3	反映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奖补资金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种植业和畜牧业的无公害农产品及绿色食品保有量保持增长,得1分; ②无公害农产品和绿色食品抽检合格率达到98%以上,得1分; ③种植业和畜牧业的无公害农产品及绿色食品抽检覆盖率60%以上,得1分。	3.0
				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3	反映购置引进先进农业机械补贴资金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较大以上农机安全事故为0,得1分; ②水道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4.5%,得1分; ③全市农机总动力达80.5千瓦,得1分;	3.0
				农民年均收入增长率(%)	2	反映项目开展后农民年均增加收入情况	评价要点: 农民年均收入稳定增长,增长幅度大于1%	2.0
				项目受惠人数达标率(%)	2	项目完成后受惠人数,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实施效果	评价要点: 得分=实际新增受惠人数/计划新增受惠人数*2	2.0
				农业补贴工作对中山市农业发展保障效果	3	该项目实施后,保障农业生产安全和发展,促进中山市农业稳定发展	评价要点: 达到年度任务要求得满分,否则视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2.0
				可持续发展	3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1.人员机构安排可持续,政策、制度可持续得1分; 2.管理机制(如管护和资金投入等)可持续得1分; 3.环境可持续得1分; 4.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公平性	5	公众满意度	5	反映资金及支出项目与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等方面的相关程度，以及公众对资金补助政策、项目建设等情况的满意度	项目单位、接受资助人员满意度，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情况，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人数×100%。 满意度≥80%，得5分；满意度<80%，得分=满意度/80%*5分。	5.0
合计					100			86.5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良